

動滋好 YOUNG 青春動滋券 5/1 起受理業者登記

為培養青年族群自主參與運動及欣賞賽事消費習慣，教育部體育署規劃每年常態性發放 16 至 22 歲國民每人 500 元青春動滋券，以形成正向運動消費循環，帶動產業發展。今(20)日體育署邀請相關業者與會提出加碼方案，為「青春動滋券」政策共同宣傳，同時鼓勵更多符合「做運動」、「看比賽」資格之業者今(112)年 5 月 1 日起至動滋網 (500.gov.tw) 登錄成為合作店家，擴大多元消費抵用選擇及產業規模。

體育署表示，動滋網將於 5 月 1 日開放相關業者上網登記，經審查通過符合「做運動」、「看比賽」資格者，可於 6 月 1 日起開始收受青春動滋券，歡迎各界踴躍加入。112 年符合領券資格者為今年滿 16 歲至 22 歲，即 90 年 1 月 1 日至 96 年 12 月 31 日出生，且於國內現有戶籍之國民(非以發放日或學籍身分作為認定基準)，青年族群可把握難得的機會，積極參與體育活動或觀賞賽事，讓運動成為青春歲月的良好回憶。

動滋券 1.0 適用「添裝備」、「做運動」、「看比賽」類別，其中 94% 抵用經費使用於「添裝備」類別；動滋券 2.0 適用範圍調整為「做運動」、「看比賽」類別，透過政策引導，大幅提升「做運動」、「看比賽」抵用比例，已獲致相當成效。青春動滋券延續動滋券 2.0 措施，使用範圍聚焦「做運動」、「看比賽」，「做運動」包括運動中心、健身房、游泳池、球場、球館、保齡球館、打擊練習場、卡丁車場等入場券，「看比賽」涵蓋職棒、職籃、排球、足球、壘球、射箭等觀賽票券，此外路跑、鐵人三項、自行車、游泳、水域運動、登山健行、溯溪、攀岩等活動賽事報名費用與運動教育、訓練等相關課程費用，皆屬青春動滋券適用範圍。

動滋券 2.0 合作店家約 2,800 家，為簡化申請作業，動滋網將於 4 月 26 日起發送 E-mail 提醒既有合作店家至動滋網進行登錄，並將自動匯入既有店家資訊，5 月 1 日起可至動滋網確認及完備各項資料(含帳戶資訊)，經審查通過即成為合作店家；欲新申請加入「青春動滋券」合作店家之業者，可於 5 月 1 日起至動滋網輸入基本資訊及上傳帳戶影本及相關佐證資料，經審查通過即成為合作店家。

體育署將透過跨部會及地方政府合作共同宣傳，以運動為元素，結合地方創生、遊程等進行異業結合，持續增加合作店家，提供偏鄉民眾多元消費抵用

機會。亦鼓勵結合運動遊程的運動旅遊業者及合法安全的戶外探索運動休閒教育服務業者及協會成為合作店家，共同擴增運動產業規模。

為提供民眾更便利及多元的抵用選擇，及考量業者需求，亦提供 API 串接線上抵用功能，相關售票或活動平台業者可於動滋網登記，體育署將提供必要之支援服務。此外，體育署亦將秉持「日日對帳、週週結算、速速撥款」原則，合作店家可即時檢核抵用款項，每週確認結算金額無誤後，體育署將儘速核撥抵用款項。

體育署呼籲符合資格的運動業者把握機會，5月1日起上「動滋網」登記註冊，成為「青春動滋券」的合作夥伴。同時也期待所有青年朋友能利用「青春動滋券」享受運動及比賽的樂趣，讓運動成為伴隨青春歲月的美好回憶。如有任何疑問，可上「動滋網」(500.gov.tw)查詢或自5月1日起撥打客服專線02-77523658洽詢。